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在规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 17:00 止（以本公告列明的公证机关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纸质表决票的时间为准或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纸面方式表决时间在 2026 年 8 月 20 日 17:00 以后的为无效表决，短信方式表决时间在 2026 年 8 月 14 日（不含当日）以后的为无效表决）

3、会议计票日：2026 年 8 月 21 日

4、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36 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 28 层

联系人：刘亚林

联系电话：400-888-5558，0755-83183388

请在信封背面注明：“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5、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短信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回复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7 月 27 日，即该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址（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有效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包括有效的身份证、护照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部分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或代理人，下同）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之“（三）授权方式”的“1、纸面方式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本公告规定的短信方式授权基金管理人投票的，接受有效委托的基金管理人应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 2026 年 7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 17:00 以前（以本次大会公告规定的纸质表决票收件人收到纸质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

收件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36 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 28 层

联系人：刘亚林

联系电话：400-888-5558，0755-83183388

请在信封背面注明：“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基金管理人将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征集投票短信的要求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回复时间自 2026 年 7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含当日）（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投票。因电信运营商原因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投票或逾期接收到短信致使短信投票失效的，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请投资者采用纸质方式进行投票。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出具表决意见。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代其出具表决意见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和短信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址（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非纸面方式授权的，授权形式及程序应符合本公告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非纸面方式授权仅限授权给基金管理人。

1、纸面方式授权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短信方式授权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将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授权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征集授权短信的要求回复短信表明授权意见。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短信授权仅支持授权给基金管理人模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授权。因电信运营商原因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授权或逾期接收到短信致使短信授权失效的，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请投资者采用纸质方式进行授权。

短信授权的时间自 2026 年 7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含当日）（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的短信接收时间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

3、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授权和其他非纸面方式有效授权的，以有效的纸面授权为准。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一次有效纸面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无有效纸面方式授权，但存在任意一种有效的其他非纸面方式授权的，以该种有效的其他非纸面方式的授权为准；

（3）如果同一基金份额以非纸面方式进行多次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有效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若有效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有效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4）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5）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自身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自身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将在表决截止日的后 2 个工作日内，由基金管理人统计全部有效表决，在公证机关监督下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质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其他非纸面方式表决的，表决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表决时间在相应表决方式对应的截止时间以后的，为无效表决。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表决和其他非纸面方式有效表决的，以有效的纸面方式表决为准。

（3）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纸质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如纸质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如纸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纸质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给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的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4）如果同一基金份额以非纸面方式进行多次表决的，以时间在最后的表决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含 50%）。

本次会议表决的票数要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本次议案按一般决议处理，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含 1/2）通过方为有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决议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 2 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八、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重新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含 50%）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方可召开。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表决意见或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表决或授权，则以最新的表决意见、授权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36 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 5 层、27-33 层

联系人：吴海灵

联系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

网址：www.dcfund.com.cn

2、监督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传真：0755-83195201

客服电话：95555

3、公证机构：北京市长安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北大街六号首创大厦七层

联系人：陆晓冬

电话：010-65543888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联系人：张雯倩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纸质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

附件一：《关于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之“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1. 持续运作本基金；2. 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基金持续运作的有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0 日

附件二：

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号 / 营业执照号等）：

基金账户号：

表决事项：《关于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签章栏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签字栏

单位公章：签字：

日期：日期：

说明：

1、请就表决内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否则表决票无效。

2、如纸质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如纸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4、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或　　单位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 2026 年 8 月 20 日 17:00 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名 /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及编号：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章（受托人为自然人则签字 / 受托人为机构则盖公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等）：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219 只公募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成 ESG 责任投资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一带一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 + 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大成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工业互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大成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丰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享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选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债券投资基金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丰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享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合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瑞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辰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兴远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大成创优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动态量化配置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北交所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北证 50 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匠心卓越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卓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卓远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启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品质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家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证石油天然气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

大成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天启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天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安享得利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安汇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弘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彭博农发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恒享夏盛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大成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昭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慧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成长回报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成长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成长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投资严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招享汇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新兴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新能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优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悦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朔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照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瑞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苏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轩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智惠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月添利一个月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民享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消费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添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港股恒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港股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盛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浦智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睿裕六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创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技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稳安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稳康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稳益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竞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红利汇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

大成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聚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至信回报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至臻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致远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荣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趋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通嘉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锐见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领先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高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55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

关于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7 月 2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 2020 生命周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9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 07 月 22 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 07 月 22 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 07 月 22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大成 2020 生命周期混合 A	大成 2020 生命周期混合 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90006	017739
该下属基金份额是否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公司决定：

自 2026 年 07 月 22 日起，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由“单日单个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的累计金额（不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应不超过 3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单个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累计（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应不超过 100 万元（含本数），如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超过 100 万元（不含本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928　　证券简称：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7 月 17 日、7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核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收盘，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7 月 17 日、7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所属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核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6 月 23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关于调整股东减持计划之减持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2026-02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王文浩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9 月 25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 / 或大宗交易的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407,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王文浩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7 月 17 日、7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